证券代码：688183 证券简称：生益电子 公告编号：2026-025

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身系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创立于1981年，隶属福建省财政厅。1998年12月，与原主管单位福建省财政厅脱钩，改制为福建华兴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2009年1月，更名为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3年12月，转制为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9年7月，更名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注册地址为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7-9楼，首席合伙人为童益恭先生。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拥有合伙人73名、注册会计师332名，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185人。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5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40,375.59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9,762.33万元，证券业务收入24,121.82万元。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5年度为96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上市公司主要行业为制造业（包括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医药制造业等）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住宿和餐饮业，房地产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审计收费总额（含税）为14,723.06万元，其中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73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26.55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8,000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未发生因执业行为导致的民事诉讼。

3.诚信记录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6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及纪律处分的情况。19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5次、自律监管措施2次，无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及纪律处分。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郭小军，注册会计师，2002年起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01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0年和2024年至今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了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程家尧，注册会计师，2014年起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1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2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6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张凤波，注册会计师，2009年起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07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了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郭小军近三年未收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近三年收到行政监管措施（警示函）一次，相关项目已经按规定整改完毕。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郭小军	2025年5月6日	出具警示函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	无锡线上线下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财务报表审计项目。截止目前，相关项目已经按规定整改完毕。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程家尧、拟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张凤波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拟签字项目合伙人郭小军、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程家尧、拟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张凤波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90万元（不含税），内控审计费用20万元（不含税），合计人民币110万元，本期审计费用按具体工作量并参照市场价格确定。2026年度财务审计费用及内控审计费用价格较2025年度增加10万元。

二、拟续聘/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就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向公司管理层了解了具体情况，查阅了拟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资质等证明材料。审计委员会对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从业执业资格，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4月22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并议定2026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和《关于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议定2026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的议案》。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88183 证券简称：生益电子 公告编号：2026-020

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2026年4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2026年4月12日公司以邮件和书面方式向各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出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董事长邓春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董事会认为董事会工作报告真实地反映了董事会本报告期的工作情况。2025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董事会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股东会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确保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5年度经营工作报告》

公司总经理根据公司2025年度的实际经营工作情况，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年度经营工作报告》并予以汇报。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2026年度工作计划》

公司总经理根据外部环境以及公司实际情况，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向董事会提交了《2026年度工作计划》并予以汇报。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着勤勉尽职的原则，认真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五）审议通过《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在2025年度较好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各项工作职责，积极参加公司股东大会/股东会、董事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发表客观、审慎的独立意见，为公司经营发展提出了宝贵的建议，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5.1 审议通过《2025年度陈文洁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2 审议通过《2025年度汪林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3 审议通过《2025年度庞春霖、唐艳玲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陈文洁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汪林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庞春霖、唐艳玲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核查独立董事汪林、陈文洁、庞春霖的任职情况以及签署的相关自查文件，上述人员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各相关专门委员会成员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重大业务往来或其他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因此，董事会认为公司独立董事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汪林、陈文洁、庞春霖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七）审议通过《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包含的信息公允、全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得到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7,314.8860万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34,900.0995万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2025年度母公司净利润为基数，提取10%的法定公积金13,490.0100万元后，截至2025年12月31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67,972.7119万元。本公司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00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后的股本为82,302.7059万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9,381.6235万元（含税）。2025年半年度公司已派发现金红利24,707.6072万元（含税）。

综上所述，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预计合计为74,089.2307万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50.29%，占当期未母公司报表中未分配利润比例为44.11%。本年度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母公司所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至下一次分配。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根据会计准则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23）。

（十二）审议通过《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及摘要》

董事会认为《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及《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摘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相关工作的开展情况。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及《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摘要》。

（十三）审议通过《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得到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四）审议通过《生益电子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经评估，公司认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2025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十五）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并议定2026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鉴于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财务报表提供审计服务，具备专业服务资格，水平较高，提议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的审计机构。2026年度审计费用金额为90万元人民币（不含增值税）。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得到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议定2026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的议案》

鉴于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内部控制提供审计服务，具备专业服务资格，对公司情况熟悉，合作较好。提议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2026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金额为20万元人民币（不含增值税）。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得到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预计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我们认为公司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平、自愿的原则进行的，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的情形；公司预计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基于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而产生的，定价公平、公正、合理，董事会表决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真实、有效，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公司利润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得到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计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邓春华、陈仁喜、谢景云、唐庆年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公司向各合作银行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发展需要，为保证资金供给的稳定性及资金成本相对合理，拟向各合作银行以免担保形式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肆拾亿元整。额度主要用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贸易融资及非融资性保函业务。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董事薪酬标准及2025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根据现行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确认董事津贴标准，以及对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予以确认。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关联董事邓春华、陈仁喜、谢景云、唐庆年、张恭敬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绩效及薪酬的议案》

按照《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结合各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绩效考核情况，确定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张恭敬董事回避表决。

（二十二）审议通过《2026年度薪资调整方案》

结合公司薪资水平以及行业情况，制定公司2026年度薪资调整方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张恭敬董事、张亚利董事回避表决。

（二十三）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及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23.1 审议通过《生益电子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对本制度进行修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23.2 审议通过《生益电子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完善关于关联人的范围及相关规定，对本制度进行修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23.3 审议通过《生益电子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以及实际情况，现对本制度进行相应修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23.4 审议通过《生益电子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

为规范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及相关信息披露工作，加强对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管理，防范投资风险，健全和完善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机制，确保公司资产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制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根据公司资产规模及业务需求情况，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年累计交易金额均不超过4.0亿美元（或等值外币）。该交易额度自公司董事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该期间内可以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代理人在上述额度范围内与合作金融机构签署相关文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二十五）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暨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公司对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实施情况及效果进行了全面评估并制定了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暨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授权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事项顺利进行，根据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和本次发行相关预案，在本次发行注册批复有效期内，提请董事会同意在公司本次发行过程中，如按照竞价程序簿记建档后确定的发行股数未达到认购邀请文件中拟发行股票数量的70%，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经与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后，可以在不低于发行底价的前提下，对簿记建档形成的发行价格进行调整，直至满足最终发行股数达到认购邀请文件中拟发行股票数量的70%。如果有效申购不足，可以启动追加认购等程序。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七）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7.1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邓春华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邓春华董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将采取累积投票制方式表决。

27.2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陈仁喜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陈仁喜董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将采取累积投票制方式表决。

27.3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张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将采取累积投票制方式表决。

27.4《关于提名唐庆年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唐庆年董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将采取累积投票制方式表决。

27.5《关于提名唐芙云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将采取累积投票制方式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二十八）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8.1《关于提名李焰文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将采取累积投票制方式表决。

28.2《关于提名储小平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将采取累积投票制方式表决。

28.3《关于提名庞春霖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庞春霖独立董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将采取累积投票制方式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二十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董事会提议于2026年5月15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

特此公告。

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300150 证券简称：世纪瑞尔 公告编号：2026-003

北京世纪瑞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根据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北京世纪瑞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188,495,726.20元，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144,413,188.90元。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暂不满足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后续，公司将聚焦主营业务发展，努力改善经营业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世纪瑞尔	股票代码	30015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卓妮	卢佳琪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22号上地科技综合楼B座九、十层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22号上地科技综合楼B座九、十层	
传真	010-62962298	010-62962298	
电话	010-62970877	010-62970877	
电子信箱	ireal@c-real.com.cn	ireal@c-real.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要业务、产品及市场地位

公司专注于铁路行车安全监控系统软件产品的研发与生产、铁路综合运维服务，以及铁路与城市轨道交通领域的乘客资讯系统和通信系统产品。主营业务涵盖铁路行车安全监控系统、铁路通信系统、乘客资讯系统及相关技术服务的开发、销售、系统集成与技术支持。

1、铁路行车安全监控系统

公司在铁路行车安全监控领域多次承担具有开创意义的系统建设项目，高速铁路中的防灾安全监控系统、综合视频系统、综合监控系统及通信监控系统等多个项目均由公司率先实施。典型项目包括：青藏铁路综合监控系统，是我国第一条全线配套综合监控系统的铁路线；武广高铁防灾安全监控系统，是国内在长大干线中首次营业的防灾安全监控系统，武广高铁也是当时世界上里程最长、工程类型最复杂高速铁路；郑西高铁综合视频监控系统，则是世界首条长距离时速350公里高速铁路的重要配套项目。

公司在高速铁路行车安全监控系统部分产品中累积的市场占有率位居行业前列，在同类供应商中具有显著优势。“十五五”期间，随着“八纵八横”高铁网系统成网、新增铁路里程约1.5万公里，每一条新建线路均需配套完整的行车安全监控系统，为公司该业务板块带来持续增量订单。同时，早期建设的高铁线路已进入设备更新周期，系统升级改造需求逐步释放，公司可依托技术优势和项目经验，在新建与存量市场中巩固领先地位。

2、城市轨道交通乘客信息系统

公司在城市轨道交通领域主营地面通信系统（PA）和乘客信息系统（PIS），旗下全资子公司北海通信在细分市场中占据领先地位。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实施PA系统5,500余站，市场占有率稳居行业首位；执行PIS系统约33,000辆车，是唯一取得全部中车主机厂及庞巴迪、阿尔斯通等合资厂合格供应商资质的PIS企业，并连续多年获评中车优秀供应商。

在铁路市场，公司持续锻造品牌势能，始终围绕“以客户为中心”的主轴，深耕主业、精调资源：一方面，牢牢稳住客运广播与综合显示两大压舱石，放大既有优势；另一方面，积极切入标识系统、文广传媒显示屏等新赛道，培育第二增长曲线。目前，全国80%以上的铁路特等站和一等站、60%以上的高速客运专线及城际铁路的旅客服务信息系统，均采用公司广播系统和综合显示产品。2023年，公司参与的“一带一路”标志性工程——雅万高铁项目顺利开通，为我国轨道交通技术和标准输出树立了典范。伴随着国家智慧交通战略的推进，公司坚持以视听技术迭代为引擎，不断刷新音频视频标识一体化解决方案，持续巩固并扩大在铁路信息化领域的领跑身位。

3、铁路综合信息化

公司已成功为全国1,000余座高铁车站及航空、地铁等项目提供售后服务与配套解决方案，依托公司自主研发的运维管理平台，实现对人员、资产和事件的协同管理，全面提升运维效率，支持故障受理、统一调度、过程监控与问题跟踪等全业务流程。借助历史大数据分析，实现设备状态检测与预防维修，有效减少停机时间，延长设备使用寿命，并为管理决策提供支持。

公司以苏州运营服务中心为基地，依托遍布全国的服务网点、现场工程师及备件分库，构建了覆盖全国的服务网络，为客户提供7×24小时本地化技术支持和运维服务。在铁路客运服务系统运维领域，公司市场占有率持续领先。随着铁路运营里程突破18万公里，运维服务市场空间持续扩大。公司可依托现有技术优势和覆盖全国的服务网络，进一步拓展从设备供应向“产品+运维+服务”全生命周期解决方案转型，提升客户粘性与盈利稳定性。

（二）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结果》，公司归属于“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1)”中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大类代码为65。

公司专注于铁路行车安全监控系统软件产品的研发与生产、铁路综合运维服务，以及铁路与城市轨道交通领域的乘客资讯系统和通信系统产品。主营业务涵盖铁路行车安全监控系统、铁路通信系统、乘客资讯系统及相关技术服务的开发、销售、系统集成与技术支持。

1、铁路行业：投资创新高，“十五五”规划打开增量空间

铁路作为国民经济大动脉，在促进社会发展、服务经济建设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2025年，铁路“十四五”规划实现圆满收官。在此期间，全国铁路营业里程由14.63万公里增至16.5万公里，增长12.8%；高铁由3.79万公里增至5.04万公里，增长32.98%。我国已成功建成世界规模最大、先进发达的高速铁路网，铁路运输实现由瓶颈制约型向基本适应型的历史性转变。进入“十五五”时期，铁路建设是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夯实基础、全面发力的关键阶段。根据规划，到2030年，全国铁路营业里程将达到18万公里左右，其中高铁6万公里左右，复线率和电气化率分别提升至64%和78%。届时，战略骨干通道将全面加强，“八纵八横”高铁网系统成网，区域互联互通水平显著提升，货运网络能力大幅增强，铁路服务国家重大战略、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维护保障国家安全的战略支撑能力将全面增强。

从投资力度来看，根据国家铁路局数据，2025年全国铁路完成固定资产投资9,015亿元，同比增长6%，年度投资规模创历史新高。新线投产3,109公里，其中高铁2,862公里，铁路投资拉动作用充分显现，铁路基础设施体系持续完善。

受益于铁路固定资产投资持续高位运行及“十五五”铁路网建设规划的稳步推进，铁路行车安全监控系统、铁路综合信息化及运维服务的市场需求有望保持稳定增长。随着“八纵八横”高铁网系统成网、战略骨干通道全面加强，“十五五”期间新增铁路里程约1.5万公里，其中高铁约1万公里，每一条新建线路均需配套完整的行车安全监控系统，包括综合视频监控、铁路通信枢纽、动力环境监控等核心产品，为公司铁路行车安全监控业务带来直接增量订单。同时，我国早期建设的高铁线路已进入设备更新周期，铁路行车安全监控系统、通信系统的设计寿命通常为10-15年，2010年前后投入运营的线路正迎来集中升级改造窗口，随着铁路运营里程突破18万公里，既有线路的系统更新换代与运维服务需求将持续释放，公司可依托现有技术优势，拓展从设备供应向“产品+运维+服务”全生命周期解决方案转型，为公司铁路业务板